**北京大学第33届“挑战杯”法学院研究课题征集表**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刘凯湘 | 联系电话 | | 13901022747 |
| 邮箱 | lkxpku@163.com | | | |
| 课题名称 | 新公司法股东失权制度的规则构建 | | | |
| 关于课题内容及研究难点的提示 | | | | |
| 如何对新公司法第51条、52条规定的股东出资催缴与催缴后的股东失权制度进行具体的规则安排，以便于股东失权制度的实施，并且通过实施以实现充实公司资本、优化公司治理的立法目标。课题内容涉及到股东失权制度的立法目标应当如何定位？催缴通知的时间如果确定？是随时催缴还是出资期限届满时才能催缴？董事会是否有权作出选择性的失权决定，即对部分未履行出资义务的股东予以失权而另一部分未履行出资义务的股东不予失权？董事会作出股东失权决议时的决议程序应当如何设计？失权的内涵如何界定？是仅失去股东自益权还是包括共益权？失权以后的法律后果是什么？转让、注销、强制受让的具体规则如何设计？失权股东应当承担什么样的法律后果？ | | | | |
| 关于课题研究方法的提示 | | | | |
| 结合规范研究与实证研究，结合公司法的其他相关制度，运用公司资本制度、公司治理制度的基本原理，运用比较研究的方法，收集域外关于股东失权规则的经验，结合中国公司实践的现状，提出具体的股东失权规则的建构方案 | | | | |
| 预期的成果及形式 | | | | |
| 论文或者报告 | | | | |
| 您是否有兴趣对学生进行指导？ | | | 可以 | |